新北市新店區北新國民小學101學年度第1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會議記錄

一、會議時間：101年8月16日(四)下午14時

二、會議地點：二樓特教中心會議室

三、主席：曾秀珠校長　　紀錄：唐曉霞

四、出席、列席者：課發會委員(委員人數30人，出席25人)：詳見會議簽到表

五、會議記錄：

(一)主席致詞：

感謝各位委員暑假撥冗蒞臨，本次課發會時間應於上學期末召開，臨時通知造成課發委員暑期撥空前來，再次表示感謝。

(二)承辦處室主任說明案由：

1.教務陳主任:

再次感謝各委員暑假前來，因為今年是教師課稅後第一年全國採固定授課節數，上學期期末曾詢問區中心大豐國小和教育局有關盈餘節數計算方式，當時無明確答覆，故本以為無盈餘節數，後來經過追蹤查詢並詳細估算後，本校101學年度有65堂盈餘節數。依據教育局公文說明：

(1)盈餘節數優先以實際指導學生學習為主。

(2)語文競賽、英語競賽、美展競賽、科學展覽等聘請老師指導學生參賽。

(3)學年主任、教師會理事長協助行政溝通協調，助益校務推廣。

(4)圖書館、視聽中心館長協助館務運作及學生圖書館學習和研習活動辦理。

(5)資訊老師持續協助資訊軟硬體維護及網頁伺服器管理。

(6)本學年將依校務評鑑委員建議加強研發校本課程架構、閱讀推廣。

2.教學洪組長：請參考【附件1】，說明盈餘節數的算法，優先扣除鄉土語言閩客語鐘點費和勞健保費，故總結出101學年盈餘節數為65堂。

3.學務簡主任：

(1)田徑、籃球等體育競賽，練習指導時間遠超過所減一堂課。

(2)舞獅聘請新進簡老師有帶舞龍民俗活動經驗，擔任此職務。

(3)拉丁舞、音樂團隊，需於課餘練團代表學校比賽。

(4)童軍團需要假日帶團隊出營，付出許多個人休息時間。

(5)體育班、環保班為體恤多餘時間精力付出，故酌情減課。

(6)午餐秘書必須協辦處理每月教師午餐指導費用等午餐事宜。

4.總務陳主任:今年為推廣綠色學校，需要有相對應的軟硬體設備。

5.校長補充說明:

(1)綠色學校是各校一直都有的推廣活動，進度有控管，每年須達10片葉子的目標。目前本校尚未達到，希望能持續發展。

(2)目前本校的校本發展多為紙本成果，希望能多累積、落實、實踐，另外閱讀是已經在推廣項目，希望能更加充實扎根。

六、提案討論：

(一)討論 101 學年度盈餘節數

1.見【附件 2】各處室討論後提議的減課版本

2.蔡以新委員建議:

(1)校本課程設計可否由 10 個領域各推派一位代表，再加上一位統整老師。由 6 堂增加至 11 堂。

(2)這次版本減課者，多為科任，請導師們思索有無其他例行比賽是導師們指導，需要減課的。可考量列舉出項目，供大家討論。

3.戴聖宗委員提出建議:國語文競賽部分，導師們在推派選手參賽前也會指導，可否有敘獎或其他獎勵方式。

4.許文彬委員：蔡以新委員似乎太多雙重身分，導致重複減課，有些職務是否另外安排人選以免太過勞累。學年主任、教師會理事長屬於榮譽職務，如果沒有多餘節數，可以不需要減課。

5.左玉梅委員:覺得英語比賽還有低年級指導老師尚未減課，要追加 1 堂。

6.周佳建委員：

學年主任除了開會、傳達學校業務外，還得處理許多雜事，時間遠超一節。另外教師會理事長，去年曾擔任過，參與相關會議及事務著實繁忙。

7.許文彬委員:可否將減課名單上所備註的減課人員蓋掉，以免對號。

8.蔡以新委員:英語比賽可以減為 4 節，由英語團隊自行協調。

9.簡主任:體育器材室管理與活動中心管理，由 2 堂合併為 1 堂。

10.陳主任：參與校本課程設計須要有熱忱、概念、想法且願意做事的人，故不建議由各領域推派一位。

提案表決:經由與會委員過半數舉手表決同意。決議減課版本見【附件 3】

(二)討論並確認課發會開會時程

1.5 月第一週：發放多元活化課程學生意願調查表

2.5 月第四週：召開課發會確認學校盈餘節數

3.6 月 15 日前：召開教師級職務選填

提案表決:經由與會委員過半數舉手表決同意。

七、臨時動議：

(一)委員提案:請確認「超鐘點意願發放時間」，以免影響 102 學年度作業流程。

【決議】:6 月中旬，級職務選填後，發下超鐘點意願調查表，6 月底收回。

(二)陳主任提案:校本課程發展，需多久向課發會委員報告進度。

【討論】:可以書面、網路呈現成果。

【決議】:於 5 次課發會開會時，以業務型式報告校本課程進展。

(三)周佳建委員提案:暑假期間開會之請假規則?

【說明】:因暑假中仍有許多會議會進行，若無請假制度造成會議流會，對於撥空前來的委員反而造成困擾。本案因為臨時提議，無法事先與人事討論，取得相關法令，故無法決議。

【討論】:因這次開會時間非常臨時，若已安排活動出國，無法參加，如何知曉要請假。

【決議】: 因本次會議過於臨時，請教務處專簽與會同仁可補休假，未出席委員可不請假。日後會提前告知開會時間。

(四)周佳建委員提案:教師體育研習等為何他校可以核發研習時數，本校卻無法認可?

【說明】:教育局對於研習其實有相關規範，以提高教學品質為原則，創造多元、適性、精緻、卓越的教育目標，故校內的體育研習等，應檢附講師專長資料、講義、簽到表、成果相片、研習回饋單…等，才能給予研習時數。

【決議】:學校教師社團之研習時數核給，請事先提案申請。教務處會於 9 月初公告申請教師研習社團所需具備條件表格。

(五)戴聖宗委員提案:

日後課發會審減課提案，可否提早告知，以免影響委員們討論減課內容；減課內容也請明確列出，讓「全校教師」知曉，而非只有課發委員知曉；另外減課人員名單可否公開化。

【決議】: 減課項目、時程、員額數等，均會資訊公開、說明清楚並提前公告。

日後若有需要臨時提案，也請事先提案，以便準備相關資料、思維規劃。

八、散會

研發組長：　　教務主任：　　校長：

【附件 1】新北市新店區北新國民小學 101 學年度盈餘節數計算表

項次 / 職務	人數	節數	總節數	項次 / 職務	人數	節數	總節數
主任	4	1	4	主任	4	2	8
組長	12	6	72	組長	12	2	24
導師	84	16	1344	導師	84	4	336
科任	42	20	840	科任	42	2	84
101 學年度教師授課總節數			2260				452

依教育部補助國民中小學調整教師授課節數及導師費實施要點補助原則(二)

2260 節+452 節=2712 節(教育局總核撥節數)

全校學生所需上課節數:2609 節

年級	班級數	節數	總節數	活化少開(門)	活化少開節數	
一	12	26	312	0	0	
二	12	26	312	0	0	
三	15	32	480	3 門	6	
四	14	32	448	1 門	2	
五	15	35	525	4 門	8	
六	16	35	560	6 門	12	
	84 班		2637	14 門	28	2609

2637 節-28 節=2609 節(全校學生所需上課節數)

預估閩客語經費所需占用節數:38 節(依據北新國教字第 1011806400 號函)

最後盈餘節數：

2712(教育局總核撥節數)-2609(全校學生所需上課節數)-38(閩客語所需節數)=65(節)

【附件 2】新北市新店區北新國民小學 101 學年度盈餘節數減課(草案)

101 年 8 月 16 日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

項次	項目	權責單位	人數	節數	小計	備註
1.	語文競賽	教務處	6	1	6	
2.	英語競賽	教務處	5	1	5	
3.	美展競賽	教務處	3	1	3	
4.	科學展覽	教務處	2	1	2	
5.	田徑隊	學務處	3	2	6	
6.	籃球隊	學務處	1	2	2	
7.	舞獅團	學務處	1	1	1	
8.	拉丁舞社	學務處	1	1	1	
9.	合唱團	學務處	2	1/2	3	
10.	直笛隊	學務處	2	1/2	3	
11.	童軍團	學務處	2	1	2	
12.	午餐秘書	學務處	1	1	1	
13.	體育班	學務處	1	1	1	
14.	環保班	學務處	1	1	1	
15.	學年主任	教務處	8	1	8	
16.	教師會理事長	教務處	1	1	1	
17.	圖書館管理	教務處	3	1	3	
18.	視聽管理	教務處	1	1	1	
19.	體育器材管理	學務處	1	1	1	
20.	活動中心管理	學務處	1	1	1	
21.	資訊軟硬體維護	教務處	2	1	2	
22.	網頁伺服器管理	教務處	1	1	1	
23.	校本課程設計	教務處	6	1	6	
24.	閱讀推廣	教務處	3	1	3	
25.	綠色學校	總務處	1	1	1	
合計					65	

附註：

一、減課以豐富學生學習為優先考量，不以參加競賽為目的。

二、減課總節數如超出盈餘節數，考量各處室均衡發展，由處室主任決定增刪。

三、建議增設學生社團：(課編會委員可於會議前提案)

(一)類別：

1、體育性桌球、羽球、排球、樂樂棒球等。

2、音樂性社團：管樂、弦樂、絲竹樂、陶笛、太鼓、節奏樂等。

(二)建議規劃方式：

1、音樂科任教師每人一單項，自行挑選可以配合的教師。(不限專長科系)

2、公開徵求有意願擔任體育社團之教師，惟班導應排除晨間、午間等導師時間。

【附件 3】

新北市新店區北新國民小學 101 學年度盈餘節數減課一覽表

101 年 8 月 16 日課程發展委員會決議

項次	項目	權責單位	人數	節數	小計	備註
1.	語文競賽	教務處	6	1	6	
2.	英語競賽	教務處	4	1	4	
3.	美展競賽	教務處	3	1	3	
4.	科學展覽	教務處	2	1	2	
5.	田徑隊	學務處	3	2	6	
6.	籃球隊	學務處	1	2	2	
7.	舞獅團	學務處	1	1	1	
8.	拉丁舞社	學務處	1	1	1	
9.	合唱團	學務處	2	1/2	3	
10.	直笛隊	學務處	2	1/2	3	
11.	童軍團	學務處	2	1	2	
12.	午餐秘書	學務處	1	1	1	
13.	體育班	學務處	1	1	1	
14.	環保班	學務處	1	1	1	
15.	學年主任	教務處	8	1	8	
16.	教師會理事長	教務處	1	1	1	
17.	圖書館管理	教務處	3	1	3	
18.	視聽管理	教務處	1	1	1	
19.	活動中心及體育器材室管理	學務處	1	1	1	
20.	資訊軟硬體維護	教務處	2	1	2	
21.	網頁伺服器管理	教務處	1	1	1	
22.	校本課程設計	教務處	11	1	11	發展校本課程架構及閱讀推廣
23.	綠色學校	總務處	1	1	1	
合計					65	

附註：經委員們決議後，異動處以黃色標記，另減課堂數更改處以紅色標記。

101 上第一次課發會開會照片 2015.08.16

<table>
<tr><td colspan="2">各處室對提案進行案由說明</td></tr>
<tr><td></td><td></td></tr>
<tr><td>各處室對提案進行案由說明</td><td>各處室對提案進行案由說明</td></tr>
<tr><td colspan="2"></td></tr>
<tr><td></td><td></td></tr>
<tr><td>各處室對提案進行案由說明</td><td>委員們對提案進行討論</td></tr>
<tr><td></td><td></td></tr>
<tr><td>舉手表決</td><td>委員們提出臨時動議</td></tr>
</table>

新北市新店區北新國民小學101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課程發展委員會議					
日期：101年8月16日14：00-16：00		地點：特教中心			
會議主席： 曾秀珠校長		會議紀錄：唐曉霞			
與會出席人員簽到：					
出席者	姓名	簽到	出席者	姓名	簽到
校　長	曾秀珠校長		國語文	汪淑琴	
家長會代表	許碧芬會長 (廖秀惠副會長代)		英　語	蔡以新	
家長會代表	蔡郁芬常委 (陳春容常委代)		閩南語	唐明	請假
教務處	陳玉芳主任		數　學	姜碧玲	
學務處	簡曉玲主任		社　會	曾立維	
總務處	陳建樹主任		藝術與人文	周佳建	
輔導處	陳怡君主任		健　體	許文彬	
一年級	漆嘉玲		綜　合	曾善美	
二年級	涂淑安		資　訊	廖啟雄	
三年級	戴聖宗		生　活	許雅萍	
四年級	王怡婷		自　然	葉怡君	事假
五年級	陳滄德		教師會	蔡以新	
六年級	鄭瑞萍		研發組	唐曉霞	
知識科	左玉梅		教學組	洪珮華	
藝能科	宋雨倫		特教老師代表	李欣佩	

輔導組長參加學輔人員研習(公假)